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保荐人名称：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华融化学
保荐代表人姓名：桂程	联系电话：0755-81902000
保荐代表人姓名：易桂涛	联系电话：0755-81902000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 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 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已对华融化学从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披露的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等各类信息披露文件及时进行了审阅
(2) 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0 次
2.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 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已督导公司建立健全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等规章制度，以及规范对外担保、对外投资等相关的内控制度
(2) 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公司已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3. 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 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每月一次
(2)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公司已在定期报告中对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情况进行了披露，实际进展与披露一致
4. 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 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0 次，已阅读相关会议文件
(2) 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0 次，已阅读相关会议文件
(3) 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0 次，已阅读相关会议文件
5. 现场检查情况	
(1) 现场检查次数	1 次
(2)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是
(3)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6. 发表专项意见情况	
(1) 发表专项意见次数	6 次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不适用

项目	工作内容
7. 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次数	0次
（2）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8. 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是
（2）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2025年度，受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上行、行业竞争加剧压缩利润空间影响，公司业绩出现一定幅度的下滑
（3）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2025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但归母净利润同比下滑。主要原因：原材料方面，2025年国内氯化钾市场价格整体呈现“先扬后抑再回升，后高位区间波动”的走势，市场均价同比上涨约27%；从行业整体情况来看，2025年国内氢氧化钾市场价格呈现“高位震荡”走势，90%固钾全年市场均价同比上涨约8.4%，48%液钾全年市场均价同比小幅上涨约0.5%。当前市场呈现“成本强传导、需求弱增长、竞争持续加剧”的运行特征，氢氧化钾的利润空间被进一步压缩，行业利润率下滑。保荐机构已对公司业绩下滑的原因及未来的发展战略与拟采取的措施进行了解，并督促公司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在定期报告中对相关情况准确披露。
9. 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 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培训次数	1次
（2）培训日期	2026年3月16日
（3）培训的主要内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则要求，对上市公司股东行为的规范等进行培训。
11. 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保荐人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 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 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 “三会”运作	无	不适用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5. 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不适用
6. 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 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 购买、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 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不适用
10. 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11. 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不适用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	是	不适用
2、公开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的承诺	是	不适用
3、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承诺	是	不适用
4、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的承诺	是	不适用
5、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是	不适用
6、信息披露的承诺	是	不适用
7、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是	不适用
8、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是	不适用
9、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0、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1、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	是	不适用
12、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是	不适用

四、重大合同履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重大合同均正常履行，不存在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五、其他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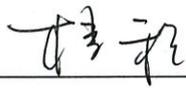
报告事项	说明
1. 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无
2. 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保	报告期内本保荐人未因该项目被中国证监

报告事项	说明
荐人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报告期内华融化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形
3. 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桂程



易桂涛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